

贾湖文化研究的又一积极探索

——读《贾湖文化与太昊伏羲文化关联性研究》

■一人

最近，笔者见到由文化部主管的大型文化类核心期刊《文化月刊》五月上半月号，里边的一篇文章引起笔者的注意。标题为《贾湖文化与太昊伏羲文化关联性研究》，作者是我市的文化学者张杰民。此期用六个页码刊登该文，篇幅最长，显见编辑对此文的重视。

杰民君作为长期工作在舞阳文化行业的老同志，多年从事贾湖文化的发掘整理和考据，是贾湖遗址发掘者张居中教授的编外“弟子”。张居中说：“你们要了解贾湖文化，不用找我，直接向张杰民就行。”正是由于长期致力于对贾湖文化的研究，杰民君才发现一个历史、传说中的有趣现象：太昊伏羲与贾湖的关系。此文正是他在这方面研究成果的集中展示。

我们知道，作为远古文化遗存，贾湖遗址自1983年到2013年，先后经历过八次发掘，出土的骨笛、陶器、碳化的稻壳、牲畜骨骼、殡葬方式等都震惊中外。专家们通过对贾湖遗存的研究，得出如下结论：世界上最早的音乐起源地、最早的稻作农业、最早的酿酒技术、最早的纺织、最早的牲畜养殖、最早的鱼

类养殖、最早的甲骨契刻符号、最早的同群不婚习俗、最早的原

始崇拜等。

这是一个距今7500年到9000年的新石器早期淮河流域上游的文化遗存。

那是一个年降雨量1200毫米到1400毫米的雨量丰沛的历史时期，差不多是现代当地降雨量的两倍。

从贾湖遗址往东，大约150公里

的淮阳县城有座人文始祖太昊伏羲陵，传说里边埋葬着太昊伏羲的灵骨。

传说中的太昊伏羲是太古三皇中的天皇，生活在距今约8000年前，即贾湖文化核心时期。他教民稼穡、结网捕鱼、驯化牲畜、栽植农作物、制定历法、制作八卦、创制文字、发明音乐、制定婚姻制度等，是父系制度的开创者，是人类从原始部族走向文明的领导者。传说中的太昊伏羲生于甘肃天水、葬于淮阳。

远古的传说大多都有历史的印记，只是缺乏文字的印证，被后人解读成民间文学作品中的内容，得出如下结论：世界上最早的音乐起源地、最早的稻作农业、最早的酿酒技术、最早的纺织、最早的牲畜养殖、最早的鱼

传说”了。

太昊伏羲生前所做的一切与贾湖遗存中呈现出来的文化现象高度契合，淮阳与贾湖又处于同一纬度线上，同属于淮河流域，同属于雨量丰沛的地区。假如果说太昊伏羲和贾湖有联系，那么首先要弄清楚他的出生地天水 and 安葬地淮阳与贾湖是否有关联。

唐代诗人李白有句诗“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1200多年前的李白认为，黄河的水是从天上来的。怎么来的？集雨成河。在科学知识十分有限的古代，人们认为风雷雨电都是有各路神明主宰的，神明们都在天上。雨水来自天上，自然叫天水。由是可知，天水本意就是指的下雨这种自然现象。至于作为地名的甘肃天水，应该是很后期的事情，而且，被一部分考古学家作为太昊

伏羲出生地证据的天水地区大地湾遗址，属于新时期中晚期文化，要比传说中的太昊伏羲生活的年代也就是贾湖文化晚一千多年；“巧合”的是，根据考古发掘，证明在7500年前，贾湖地区发生过一次千年一遇的洪水。这在当时的生产力条件下，人们根本无法抗拒，但当时的贾湖人已经能渔猎，水中逃生完全不必臆测，而贾湖下游150公里处就是淮阳。洪灾来临，贾湖人在首领的带领下顺水而下，到达淮阳，落地定居当在情理之中。

太昊伏羲生于雨量充沛的贾湖、葬于下游的淮阳！

郭沫若生前也曾就太昊伏羲的出生地发表观点：山东南部，或者河南南部的淮水流域。

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杰民君借鉴了胡适先生的治学方法。

正是基于这样的思路，杰民君在文中展开了一系列的论证。最后，作者以一位文化学者的身份，抱着对社会负责的态度，站在家乡文化建设的角度，提出自己的设想：将贾湖文化与太昊伏羲文化关联起来，建设太昊伏羲朝圣文化园！

如果说该文还有遗憾的话，笔者看到，作者在论述贾湖时代同群不婚，即“别婚姻”的时候，说专家通过对尸骨的鉴定，认为有的女性属于外来族群，而且随葬品中的绿松石在贾湖周边300公里范围内没有出产。事实上，贾湖往南，400公里处的十堰就是我国最大的绿松石出产地。这也从另外一个侧面说明，无论是通婚还是贸易，当时的贾湖人活动范围已经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其审美观也“潮”得很呢。



一个人，一段情

■丁甜甜

有一个地方，承载了年少时的希冀，见证了曾努力拼搏过的自己，以及友人间的浓浓情谊。这个地方，汹涌而来的记忆，浮浮沉沉的情愫，时刻提醒着我们，那是，我的高中。

2015年夏，梧桐叶上浓得化不开的绿，似一团团缭绕氤氲的雾气，朦朦胧胧，我从初三生升级为漯河四高的高一新生。作为一种情感复杂的高级动物，人们在面对新环境时总是选择以一颗雀跃的好奇心去观察。譬如我，独自一人顶着一轮白日走向了后山，去窥探午后的四高。

蝉鸣于耳，鸟啾于心。恰逢玉兰盛开，骄阳袭来，这是我的

高中，漯河四高。

初到高中，还没适应新生活的懵懂少女累了，就默默地站在走廊里，以一个学生的姿态，去看朱红的楼、灰白的石雕、粉绿相间的海棠和白云苍狗、云卷云舒。站着，看着，花落了，叶黄了，浮浮飘飘的心沉了；站着，看着，雪下了，枝枯了，摇摇晃晃的心稳了。我的高中开始使我不停地向前奔跑，迎着最早的晨光与最晚的彩霞，无所畏惧地追求我的梦想。

一个人，一段高中旅程，一段情。又是一个日光张扬的夏天，不同的是高二理科生的身份。夜晚的四高从喧闹中脱离出来，摇身变成了安静沉稳的美

人。自习课上，唯有白炽灯拼命发光的“嗡嗡”声。累了，转转手腕，望望窗外，自问：究竟是我在外面，还是那缕白月光？我的高中已过去了三分之一，新鲜与好奇早已不复，接踵而至的是对课业日益繁重的疲惫与厌倦，以及对随着知识的深入学习而感到的迷茫与惶惑，此时的我是茫茫大海上随波逐流的一叶扁舟，无所适从。

就在这段高中的低谷期，我浑浑噩噩地梦了半年。夏去夏又来，海棠花在一场雨后已经被打落，再有两个月，我将步入高三。兴许是两年高中生活的磨砺，我向窗外能看到阳光、玉兰以及数不清的星辰。人总是会在失去后痛哭流涕地去惋惜，我恍然，高考结束后再去抱怨没有好好对待高中生活，该是一件多么不幸运的事。

我不知道2018年夏天我将怎样结束这篇故事，但此时的我已重见光明于阴霾之后，于四高继续追逐我的梦想，继续谱写我与四高独有的故事。

夜里的海棠稀稀落落，远处的路灯犹如一盏盏萤火，树下，细雨万点，恰是一片光阴正好。望望这方天地，一颗炽热诚挚的心跳动在这满是海棠香的风里。（作者为漯河四高高二学生）



舞阳农民画 二十四节气之立秋

胡振亚 作

■心灵漫笔

漫步八月

■宋守业

辞别七月细碎的光阴，循着七月热情而又轻灵的舞韵，趟过涓涓流淌的七月时光，以轻盈飘逸的风姿，迈着优雅美妙的步伐轻轻叩开八月的门扉，八月，你好！我愿温柔以待，也希望你温柔待我。

走进八月，也就快走完了夏季。尽管夏季总是雨水缠绵，但也总是能给人带来凉爽。围墙外的风景，在一场场春雨的浇灌下，树儿吐叶，草儿生长，在不经意间来到了夏季的葳蕤苍翠。就如这悠悠岁月，无论风雨，无论阴晴，无论世事如何变迁，依然不紧不慢、不急不躁地稳步向前。

进入八月的这几天，没想到到是这么的清爽，褪去了夏的

热燥，让人心底里不由长舒一口气，傍晚可以去河堤欣然漫步，清晨可以在河边的树林里练拳，感觉自己也和孩童一样，喜悦总是表现在眉宇间。斗转星移，人生漫漫，几多坎坷，几番心酸，面对家庭、事业、爱情，也许在某个不经意的时刻，心头涌上阵阵悲喜忧伤，令人惆怅。但我们都知道人生就是一条单行线，既有欢乐的笑声，也有痛苦的磨难，谁都会有欢乐的童年，也都会有苦不能诉的怨言，让岁月刻录下一行行、一篇篇心语，让点点滴滴的感悟舞动于精灵的心间，我相信八月里会有幸福相伴，更相信人生就是一场晚会，一定会在美好的旋律中继续走向充满希望的明天。

陪睡妈妈的夜晚

■穆 丹

当夜幕拉上白日的倦眼，当人们把自己服帖地交给睡眠，陪睡妈妈的夜晚，才刚刚开始。她是睡眠的守护神，在静谧的夜里，呵护着孩子的甜梦。

当婴儿未曾降临尘世，只作为母亲身体一部分存在的时候，陪睡妈妈已渐渐丧失整夜酣眠的权利。她要时刻保持左侧卧的姿势，为了不压迫腹中胎儿的心脏。隆起的腹部在偌大的床上无处安放，只得借助靠枕的支撑，勉强找到相对舒服的睡姿。轻松的睡眠再无踪迹可寻，长夜漫漫。半梦半醒中，胎儿莫名地兴奋，手舞足蹈。厚重的窗帘外，温柔的霞光正酝酿着一轮初升的太阳。她抚摸着肚子嗔怒道：“孩子，能否让妈妈好好睡一觉。”这个心愿，不知何时才能实现。

初为人母的喜悦如约而至，母亲的睡眠被变本加厉地掠夺。陪睡妈妈如同枕戈待旦的士兵，孩子的啼哭就是她冲锋陷阵的号角。她一次次地从温柔的棉被中挣扎出来，敞开衣襟安抚怀中的婴儿。在婴儿的吮吸中，她看遍了这城市夜晚每一刻的模样。夜的深邃吞

噬着她强大的意志，她以责任与困倦抗衡。婴儿，在她斗转星移的陪伴中悄悄成长，成长，她在微凉的深夜叹息道：“孩子，能否让妈妈好好睡一觉。”

这个心愿，不知何时才能实现。

终于，孩子与母亲唯一的身体链接也断开了。断了母乳，却断不了母爱。陪睡妈妈如同暗夜裡警觉的猫头鹰，时刻聆听孩子带来的风吹草动。孩子的每次翻身都牵动着母亲的神经，查看是否踢开被子着了凉，或是盖得太厚出了汗，又或者翻到了床边的危险区域。甚至，会在孩子半条腿悬于床沿的危急时刻力挽狂澜。而你无法想象，劳累了一天的母亲如何在夜晚依旧机敏果敢。

不敢沉睡，已是一种习惯。如同，爱你，一样自然。当清晨的阳光涌入稀薄的睡眠，陪睡妈妈张开惺忪的双眼。她轻轻亲吻枕边熟睡的婴儿。

起身，收拾倦容，合上窗帘。旋即融入城市上班的人群中。没有人知道，她经历了怎样的夜晚。如同，没有人知道，她有着怎样甜蜜的负担。

冰棒小子

■刘云鹏

小时候，一到收麦子的時候，就会念想着要去做一个“冰棒小子”或者“冰棒小王子”，这种情愫会一直持续到整个暑假结束。一个人，大热的天儿，踩着单车，驮着一个不大不小的木头箱子，走街串巷去卖冰棒。既可以挣些零花钱，还可以享受一种类似拨浪鼓老人的自由和浪漫。

后来说，这曾经不是不少人的儿时梦想，至少是“80后”们的梦想。很可惜，这个梦想一直没实现。曾经，规划了无数次，却终于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一再拖延，未能成行，徒留遗憾。

不过，依然是会怀念，怀念的次数多了，我就开始相信，我并不是真的爱上了那个卖冰棒的梦想，而只是爱上了那个时代，爱上了那段属于纯真的青葱年华。

印象中，那些风度翩翩的冰棒小子们，十五六岁的样子，空有一个大个子，仔细看，照样是一脸稚气。那个时候的夏天，偶尔会在家门口，瞥见一两个骑着自行车的冰棒小子，一闪而过。当我终于忍受不了嘴馋的诱惑时，就会叫住他停下，拿几枚硬币买下一两根，然后吃上大半天，盯着那些个比我高的冰棒小子，心里总有些不服：你也比我大了几岁，可能是发育比较早，个子显得高了一点儿吧。

对于冰棒小子的向往，我是诚心诚意的，我曾专门研究过第一次去卖冰棒大概需要多少预算合适，要穿怎样的行头才不失风度，哥哥却不是。哥哥总在打这些人的主意，他曾

带着炫耀的口气向我吹嘘，他以前是怎么跟那些冰棒小子耍赖并得逞的。他会说一大堆自己的英雄事迹，如何恐吓冰棒小子，还有几个人如何合伙设计“打劫”，然后免费“要”冰棒吃。

对于哥哥的这些事迹，我是又喜又忧。喜的是，我如果去卖冰棒的话，可以带上哥哥保驾护航，忧的是，万一我一个人出去卖冰棒，会不会碰上哥哥这样的“痞子”来捣乱？这样的喜和忧，到最后都被证明是多余的。

希望做一个踩着单车卖冰棒的冰棒小子，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出于对骑自行车的热爱，觉得那是一种很潇洒的运动。虽然那些家伙们的“装备”，大多都是老式的凤凰牌自行车，但当骑车飞驰的时候，品牌之类的虚誉已经不重要了。路边的风景照样会向后狂奔，这种人与景色的双向互动很让人心旷神怡，骑自行车观景，在本质上与坐在火车里观景、坐在飞机里观景是一样的。

而今，对于冰棒小子的自行车也感到越来越陌生了，也许是因为社会变迁吧。对于自行车的那种自由驰骋的不羁享受渐渐淡了，变成了对高档轿车、名贵跑车现实或者不现实的心驰神往。即便听到某位出位美女“我不喜欢自行车，我还是在宝马里哭吧”的叫嚣，还是会决定少一分尖锐的批判，多一层理解和接受。

这样的转变能说明什么呢？你可以说这代表着一种成熟，同样，你也可以说这意味着一种迷失。



■红尘百味

■王坤山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未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唐代贺知章这首诗，不少人耳熟能详。可是，贺知章听到乡音时激动的心情，又有多少人知道？

1999年，我们去云南大理，在大理古城，听到有人用鄯城话叫我们，心头不禁一震，循声望去，果然是家乡熟人。不难想象，在那遥远的欧洲，在那遥远的美洲，在那遥远的非洲，一个中国人，听到一句中国话，听到一句河南话，听到一句漯河话，听到一句鄯城话，听到一句只属于本乡、本村的话，是一种怎样的心情！

古人对乡土、乡俗、乡音，有着谜一样的执著。连高高在上的皇帝，也是那样的理解。

时任秘书监的贺知章，请求告老还乡，唐玄宗准奏，并表示：亲自辞别。贺知章见状，激动地老泪纵横。玄宗问：还有什么要求？贺知章说：臣下有个小儿子，至今没有定名，能否请皇上赏赐一个？唐玄宗是个有学问的人，曾经注解《孝经》，只见他慢条斯理地说：信，是道的核心，《说文解字》就将“孚”解释为“信”，贺爱卿之子就以“孚”为名吧！贺知章一听，拜谢受命。

下朝之后，贺知章觉得有些

不对劲儿，暗自想道：皇帝这是取笑我呀！我是吴地人，吴地人以为，“孚”字就是“爪”的下面加个“子”，为我儿取名为“孚”，岂非我儿是“爪子”？仔细想想：知我者，皇上也。

乡音，家乡的话音，方言、土语、土话。有人说，方言、土语、土话，是愚昧、落后、粗野、鄙俗的代名词。其实，它们是古语的孑遗，先辈的血汗，文明的结晶，蕴含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知识、技能、智慧。

“断竹，续竹；飞土，逐穴。”据说，这是黄帝时代的猎歌。如今，人们认为这是我国最古老的诗歌，节奏明快，句句押韵，一韵到底。“宀”是“肉”的古字，用普通话读，并不押韵，漯河的老年人去读，则押韵。老年人读“肉搏”、“肉挂”的“肉”，与“皮肉”的“肉”不同，与“人”、“输”相同，都是“如”的声母、“竹”的韵母，阴平的声调，当然押韵。

没有实行计划生育的时候，家里孩子多，理想的是五男二女，大多是三男二女。谁家孩子个个强壮如牛、力能扛鼎，母亲就说是“毛色驳杂的牛”，语出《说文解字》所引《左传》，今

本《左传》作“龙凉”或“龙凉”，已经不见牛的影子。万万没有想到，目不识丁的母亲，说出的是汉代以前的词语。

“近怕鬼，远怕水。”本地人不敢去的地方、不敢买的房子、不敢住房间，初来乍到的外地人敢，因为他们不知道那个地方、那个房子、那个房间，有着一段野、鄙俗的代名词。其实，它们是古语的孑遗，先辈的血汗，文明的结晶，蕴含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知识、技能、智慧。现实生活中，经常发生这样的事情产生矛盾。在漯河，男方把“抱”说成“布”，把“膝盖”说成“不老盖儿”，女方强烈不满，认为男方说漯河话，影响孩子学习普通话。男方强调，不说家乡话，被认为是忘本，况且在交往中，不得不不说。

改革开放、自由迁徙、网络发达、信息爆炸的今天，该不该说方言、土语、土话？恐怕不能简单地说是“该”与“不该”，应当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明代，有个秀才要买柴，就喊卖柴者：荷薪者过来！卖柴者听懂了“过来”二字，就将柴担到秀才面前。秀才问：其价几

何？卖柴者听懂了“价”字，就说了价钱。秀才看了看柴说：外实而内虚，烟多而焰少，请损之。意思是说，这些柴外面干、里面湿，冒烟多、火焰少，请少算些钱。卖柴者听了，不知秀才说什么，担着柴走了。有人说，卖柴者不会官话，白白丢了一桶生意。有人说，秀才不会市井方言，连柴也没买到。实际上，让卖柴者学会官话不太可能，如果有条件学会官话，他也许成了秀才，做官去了。倒是这个秀才，因为不会市井方言，生活不便。

“入境先问俗，出门先看天。”当前，大多数地方仍在使用方言，不会方言，生活肯定不便。无论何时何地，人们都需要本土文化的优越感。集市上买菜，同样价格，说不说本地话，买东西可能不一样多。“熟人多吃四两豆腐”，就是这个道理。

作为工作人员，说普通话应该。做群众工作，尤其是销售、采购、民调等工作，能说群众听懂的话，效果更好。拉近与群众的距离，密切与群众的关系，提升群众工作效能。

方言、土语、土话，只在一定区域、一定人群知晓，为保守秘密创造了条件。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军与日军展开逐岛争夺，由于日军一直成功破获美军的低级密码和通话，让美军吃尽